

蕉岭县自然资源局

蕉岭县耕林管理空间试划工作方案编制 技术服务采购需求书

根据自然资源部、国家林草局在北京召开耕地保护和国土绿化空间专项规划编制工作座谈会会议精神，要求报送划定耕地保护空间、林地保护空间、占补平衡空间和国土绿化空间的初步成果。为做好蕉岭县耕林管理空间试划工作，现需选取一家有资质的公司作为蕉岭县耕林管理空间试划工作方案编制技术服务单位。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蕉岭县耕林管理空间试划工作方案编制技术服务

2.建设单位：蕉岭县自然资源局

3.项目地点：梅州市蕉岭县

4.项目概况：根据省下发的矛盾数据及蕉岭县林草湿荒普查成果，按照省级制定的《耕林矛盾处置及管理空间划定规则（试行）》开展相关空间分析；全面梳理耕地林地空间布局矛盾、管理矛盾和权属矛盾，建立矛盾冲突数据库和台账，划清耕地林地现状管理空间，试划耕地占补平衡和国土绿化空间。

5.服务金额：暂不做评估，以合同金额为准。

6.选取中介服务机构方式：直接选取。

二、工作内容

（一）摸清耕地林地矛盾冲突底图底数。基于国土变更调查成果、林草湿荒普查成果，同时收集耕保、调查、确权登记、权益、利用、空间规划、用途管制、生态修复以及林草资源、公益林、天然林、自然保护地、国有林场等专题资料，全面梳理耕地林地空间布局矛盾、管理矛盾和权属矛盾，分析矛盾冲突成因，建立矛盾冲突数据库。

（二）划清耕地林地现状管理空间。按照“宜耕则耕、宜林则林”的原则，逐一明确矛盾冲突图斑处置结果，结合影像判读和调查访问，划清耕地林地现状管理边界，确定耕地保护空间、耕地退出空间（在耕地保护空间中单列标注）和林地管理空间、林地退出空间（在林地管理空间中单列标注）。

（三）试划耕地占补平衡和国土绿化空间。基于经济社会发展需要和农业结构调整趋势，合理预测规划期内需要补充的耕地和林地规模，科学划定耕地占补平衡和国土绿化空间。

三、资格要求

1.已在中国境内注册，在法律上、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且经营范围必须满足本次公开选取范围；

2.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在经营活动中没有违法违规记录；

3.具有相关业务经营资质和相关项目工作经验。

4.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测绘资质乙级及以上。

四、其他要求

1.合同期内如发生人身安全及其他事故，一切责任和经济补偿均由中选单位负责；

2.对项目有关情况保密，中选单位不得与项目有关利益关系的人接触，保证所有资料不外泄；

3.中选单位在接到业主单位的通知后，需安排人员于3个工作日内，到业主单位办公点领取项目的“中选中介服务机构通知书”或项目相关资料。

五、中选单位的资格取消及重新选取

中选单位务必按照本需求书的有关要求做好计划安排，准备好相关材料，有以下情形之一，将直接取消中选资格，列入“黑名单”，并按本需求书重新选取。

1.中选单位在接到采购单位的通知后，项目人员未于3个工作日内，到业主单位办公点领取项目的“选取中介机构确认书”或项目相关资料；

2.中选单位由于自身原因，导致工期滞后，不能按照合同约定的时间完成项目工作；

3.超出本项目及需求书范围，擅自提高服务收费或变相要求选取人增加服务费用的。

蕉岭县自然资源局

2025年12月29日

